# 靳以的猫读后感200字7篇

来源：piedai.com 作者：撇呆范文网 更新时间：2024-01-19

*读后感是一个反思的过程，通过它我们可以审视自己的成长和变化，了解自己的需求和价值观，通过写读后感，我们可以记录下自己在阅读过程中的情感波动和思绪变化，以下是职场范文网小编精心为您推荐的靳以的猫读后感200字7篇，供大家参考。靳以的猫读后感2*

读后感是一个反思的过程，通过它我们可以审视自己的成长和变化，了解自己的需求和价值观，通过写读后感，我们可以记录下自己在阅读过程中的情感波动和思绪变化，以下是职场范文网小编精心为您推荐的靳以的猫读后感200字7篇，供大家参考。

靳以的猫读后感200字篇1

以前，我不会的题目总是去问妈妈，可是，妈妈总是说：“不会的题目自己思考思考，不要老是问我，妈妈不是你的答案。”我每次听她这样说，都以为她不爱我了，直到我读了这本书才明白，妈妈是为了让我学会独立思考，也让我懂得了母爱是无私的、无与伦比的。

作者沈石溪在《狼王梦》中给予了狼人类的情感，写出了母狼紫岚对黑桑和孩子的感情，以及母狼紫岚对失去儿女和伴侣的悲痛之情。无论是温顺的绵羊，还是凶残的云豹，或是诡计多端的狼，都视母爱为高尚的品质，而作者沈石溪把这种想法用到了狼族身上，并用小说谱写了一曲草原狼的生命悲歌。

读完这本书让我深深地感受到母爱的伟大，我们的父母愿意将一切美好的事物给予我们。在此，让我们对他们说一声“谢谢”！

靳以的猫读后感200字篇2

今天我把汤姆索亚历险记看完了。我给大家总结总结。

故事的主人公，汤姆是个天真、活泼而又顽皮的美国少年。他和野孩子哈克，各干出了许多令人捧腹的妙事。像汤姆被罚粉刷围墙，竟施出诡计，不但使别的孩子心甘情愿代替他工作，还自动奉上谢礼。后来和汤姆和哈克逃到荒岛去，人们以为他们淹死了，正在教堂为他们举行丧礼，而他们却躲在教堂的钟楼上偷听。这些顽皮的举动，虽然不能给我们做模范，但是，他为了正义，毅然地挺身出来作证人，拯救那无辜的罪犯。并在顽皮之余，居然和哈克破获了一桩谋杀案，成为众人钦佩的小英雄。

看来，汤姆也有值得我们学习的地方。

靳以的猫读后感200字篇3

孔夫子曾经说过“学而不厌，诲人不倦”以及“发愤忘食，乐以忘忧，不知老之将至”诸如此类的话，并且还说过“吾十有五而志于学”。孔子一直活到了七十二岁，五十七年的经历使他仁德兼备，学问渊博，成为冠绝一时的大学问家，大思想家，可谓是震古烁今。以如此身份，当他的高足问他时，他的回答竟然是“朝闻道夕死可矣”，多么令人不可思议!

作为一个完全有足够的资本炫耀自己的大学问家，孔子还有必要孜孜不倦地把有限的生命投入到无限的学习探索中去吗答案是肯定的。

孔子的特点不是探求天地万物的具体性理，而是探求社会与人生的具体性情。因为世间万物的客观规律也许是有限的，但是人的具体感情是无限的。作为有限的“人”，探究的是无限的“人”，这也正是让孔子感到学无止境的原因。人的性情举止，是处于不断的变化过程中的，每探究出新的内容，就打破了原来的旧的规律。“不患人之不己知，患不知人也。”孔子把话已经说得很明白，去了解人性，才是最困难的。而孔子最精辟的论述，也自然而然体现他对人性的入木三分的见解。

陶行知说过，千教万教教人求真，千学万学学做真人。在这一点上，和孔夫子几千年前提出的主张“仁与德”的观点不谋而合，两人都是伟大的教育家，为什么相隔千年，提出的观点却是惊人的相似毫无疑问，两人都是把“仁与德”当作自己去不断努力实现的目标，不断地学习，从而提高自身的修养与品德，这是有必然性的。

为了学习，可以三月不知肉味，这足以见孔子的勤奋，可如果仅仅是勤奋，恐怕孔子就不会如此得到世人的尊敬了。他的好学表现在方方面面：三人行必有我师焉，这是谦虚;我不如老农，我不如老圃，这是实事求是;学而时习之，不亦乐乎，这是一种乐观。他的学习精神，不仅仅限我们常人的思维：这个是学问，那个不合适。孔子会以最博大的胸怀，去接容包纳世间万物，这就是我们所不及的。

靳以的猫读后感200字篇4

我们都有幸福美满的生活，可是故事中的凡卡却只能和相依为命的爷爷生活在一起，爷爷在无耐之际把凡卡给了老板娘。

凡卡每天五点就起床为那无情的老板娘干活，甚至有的时候凡卡根本就吃不上饭，但是活儿却是一点儿也不能少干。有一次凡卡实在忍不住了，他给爷爷写信说，让爷爷把他接回去，他边哭边写，信纸被泪水浸透。每次读起凡卡的故事我都会流下感动的泪水。

我想起我们这一代每天一起床就可以吃上香喷喷的早点儿，爸爸妈妈是那么的疼爱我们。与凡卡相比，我们更应该珍惜现在的美好生活，好好学习，报答父母的养育之恩。

靳以的猫读后感200字篇5

28年能改变什么?28年后的我肯定已经结了婚，有了孩子。可有这样一个人，却用28年时间在一座孤岛上开辟了一个新世界。这人便是《鲁滨逊漂流记》中的主人公鲁滨逊。

这个暑假，我花了一天时间就一口气读完了《鲁滨逊漂流记》。它是一部历险小说，由“英国小说之父”丹尼尔·笛福所写。这部小说主要讲了多次出海的主人公鲁滨逊在一次海难后漂到了一座孤岛上，在岛上创造出了许多生存的物品，后来又从野人族手中救下了野人“星期五”，并教他语言和怎么使用武器，而后两人“并肩作战”，坚守孤岛，终于盼到一艘英国船在此经过，最终成功登船回家的故事。

对这本书我真是爱不释手，就像鸟儿筑巢，搭了一点还想再搭一点。书中令我印象最深的是人物自然便是鲁滨逊了。他出生于英格兰，从小就有一个航海梦，但一开始，家人并不同意他出海，无奈之下他只好偷偷跟随好友登上了船。一开始的航海还算顺利，他们一路航行，最终到了巴西，经过多年的辛勤劳作，鲁滨逊也拥有了自己的产业园，在巴西安顿了下来。但心中的航海梦仍让他蠢蠢欲动。这不，他又一次出海了。可这一次却没那么幸运，他遭遇了海难，庆幸的是他没死，而是漂到了一个孤岛上。虽然身陷孤岛，但他始终很勇敢，敢于与豹子周旋;他的枪法也很好，一枪就能杀死两个野人;他还有坚定的信念，即使生了病，没有药物，但却顽强与病魔抗争，最后竟奇迹般地康复了!

读完这本书，我不禁被鲁滨逊身上那种无惧困难、坦然面对、勇往直前的大无畏精神和正视现实、积极向上的乐观主义精神所深深吸引。我要向他学习，争做一个勇敢阳光的好少年!

靳以的猫读后感200字篇6

读完《今天我是升旗手》第一篇后，主要讲了六年级同学肖晓放学时捡到一笔巨款，却被小偷抢走，他和大人们一起抓走了小偷，并还给那位为钱快死的丢失者，因为肖晓救了一条人命，所以校长让肖晓当升旗手。

同学们，生活中捡到钱的人很多，有的人把那笔钱据为己有，有的人就没把拿钱当回事，转身就走，谁会想到那位丢失者正在痛苦之中，所以，我们就应该像肖晓那样，捡到钱就给老师或警察叔叔，或在附近问问别人，不能把钱扔在那或占为己有。

靳以的猫读后感200字篇7

在资本主义盛行的世界里，简爱就是那出淤泥而不染的莲花，她善良坚强，自尊自爱，敢于追求人格平等。《简爱》是我第一本读的外国名著，合上书，心中对简爱的敬佩是少不了的，但回过头来，“现在社会中真有像

简爱这样的女子吗？”现在的人们常常在金钱利益中，迷失最初的自己，少了一份坚定，少了一份对尊严的重视。

?简爱》的问世，敲击了无数人的心灵，它曲折的情节和生动的描写使得人们对它爱不释手，不愧是一部久经不衰的经典！

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piedai.com